

管制人員的答覆**(問題編號：7152)**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長問題：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預計來年資助2 350項的社區體育會活動，過去亦一直提供相關資助。就此，當局請告知本會：

1. 以表列出以下資料：

獲資助活動	活動地點	社區體育會 名稱	所涉資助 金額	參與人數

2. 當局所涉及審核相關資助的人手編制為何？

提問人：郭家麒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216)

答覆：

1.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計劃在2017-18年度資助2 350項社區體育會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獲資助活動	活動地點	社區體育會 名稱	所涉資助 金額	參與 人數
羽毛球、柔道、壁球、乒乓球等多種運動的訓練班和比賽	多個康文署場地、學校、社區會堂和「體育總會」的訓練中心	逾400個社區體育會的名稱載於康文署網站 (http://www.lcsd.gov.hk/tc/cscp/p_info.html)	1,200萬元	51 000

2. 由於為社區體育會活動提供資助是社區體育組的部分職責，故此康文署並沒有就相關審核工作設獨立人手編制。

- 完 -